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觀管字第1050300600號



主旨：修正「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危險區域限制事項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危險區域限制事項」如附件。



處長陳美秀

(附件)

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危險區域限制事項

一、危險區域位置(詳公告位置圖):

- (一)麟山鼻岬角石滬區一帶釣場(台2線23K)。
- (二)富貴角婚紗廣場右側下方海灘區(台2線24.5K)。
- (三)富基漁港港區入口消波塊旁淺灘區(台2線24.8K)。
- (四)富貴角老梅溪口出海口處(台2線25.5K)。
- (五)水尾漁港左側一線天景點礁石區。
- (六)獅頭山公園中正亭下方步道岬角礁石區。
- (七)海洋世界後方海王星碼頭邊堤。
- (八)野柳舊隧道相思燈小凸岬。
- (九)野柳地質公園(第三區野柳岬角含畚箕湖礁石區、第三區瑪伶鳥石後方岩壁礁石區)。

二、危險區域限制事項:

- (一)危險區域於中央氣象局預報下列天氣範圍時，禁止人員進入：
 1. 發布颱風警報為警戒區域。
 2. 預測平均風力達八級且浪高六公尺以上時。
- (二)人員進入危險區域靠近岸際活動，應注意危險波浪(瘋狗浪)並穿著救生衣，不得有危害自身或他人安全之行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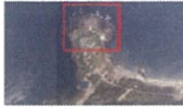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違反本公告限制事項者，依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裁處如下：

- (一)危害自身安全之行為者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九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
(二) 危害他人安全之行為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。

公告位置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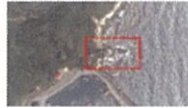
1. 麟山鼻岬角石滬區一帶釣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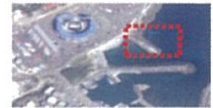
3. 富基漁港港區入口消波塊旁淺灘區



5. 水尾漁港左側一線天景點礁石區



7. 海洋世界後方海王星碼頭邊堤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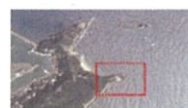
2. 富貴角婚紗廣場右側下方海灘區



4. 富貴角老梅溪口出海口處



6. 獅頭山公園中正亭下方步道岬角礁石區



8. 野柳舊隧道相思燈小凸岬



9. 野柳地質公園第三區

